



2010年8月5日加蓬、尼日利亚和乌干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增编

为使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举行的会议的历史记录保持完整，谨随函转递2008年4月18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非正式协商会议通过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协商会议公报”（见附件）。

2007年和2009年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类似会议的公报已分别作为S/2007/421号文件附件二和S/2009/303号文件附件二分发。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S/2010/392号文件的增编分发为荷。

加蓬常驻代表

大使

埃马纽埃尔·伊索兹-恩贡代特(签名)

尼日利亚常驻代表

大使

乌切·乔伊·奥格武(签名)

乌干达常驻副代表

大使

帕特里克·穆戈亚(签名)



2010年8月5日加蓬、尼日利亚和乌干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协商会议公报(2008年)

1. 回顾安全理事会肩负着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并回顾《联合国宪章》关于与区域办法关系的第八章的条款。

2. 确认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和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有效关系，大大有助于应对共同的和平与安全挑战和促进在非洲解决这些问题。

3. 重申非洲联盟在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八章和《非洲联盟组织法议定书》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发挥的作用的重要性、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发挥非盟这一作用中进行协调的重要性以及充分利用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相互补充的能力和经验的重要性。

4. 在这一方面，强调实现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尤其是非洲待命部队和非洲大陆预警系统的可运作化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5. 回顾安全理事会同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两个机构之间关系的各项主席声明和决定。

6.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和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2007年6月16日商定的联合公报。

7. 在我们的第二次会议上，两个理事会探索了发展两个机构之间更加强有力的工作关系的途径和方法，在交换意见之后，对正在努力通过下列办法来加强相互间的关系表示满意：

(a) 加强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领域的合作，包括在诸如秘书长斡旋、调解支助、有效利用制裁、预警以及支持非盟委员会的智者小组、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等问题方面的合作；

(b) 采取步骤，查明可供非洲联盟使用的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源，以便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范围内开展维持和平行动；

(c) 两个机构之间分享关于工作方法的经验；

(d) 鼓励执行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特别是联合国秘书处和非盟委员会之间合作执行这一方案，并期待两个组织对该方案进行第一次审查；

(e) 讨论安全理事会和广泛的国际社会如何与非洲联盟合作，以协助其进一步发展其军事规划、技术、后勤、财务管理和行政能力，以便非洲联盟有能力最为有效、透明和问责地开展维持和平行动；

(f) 交流两个机构各自议程上关于非洲冲突局势的信息，但不局限于索马里、苏丹、科特迪瓦和刚果民主共和国。

8. 我们欢迎在建立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重申我们决心通过下列办法加强非盟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能力和冲突后稳定能力：

(a) 定期评估该区域的局势发展；

(b) 支持非洲区域和次区域预警能力，以便能够对预警指标作出迅速回应；

(c) 支持非洲联盟的调解能力。

9. 这方面，我们欢迎诸如联合国设立的非洲联盟维持和平支助组等举措、欧洲联盟在非洲和欧盟战略伙伴关系框架下进行的能力建设努力，和其他行动，包括支持非洲联盟开展有助于以协调方式改善特派团规划和特派团管理的能力建设的双边举措。

10. 我们期待在2009年于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下次会议上展开进一步讨论。